附件：市场监管领域（部门）重点源头企业联合抽查检查

情况记录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执法  检查  人员 | 姓名 | 单位 | 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 | |
|  | 市交通运输局 |  | |
|  | 市市场监督  管理局 |  | |
| 检查对象 | 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 |  |
| 地址 |  |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 |  |
| 检查单位 | 检查事项 | | | 检查结果 |
| 市交通  运输局 | 对货运车辆如实计重、开票、出具装载证明的检查；  是否建立货运车辆装载登记、统计制度和档案的检查；  货运源头单位不得为无号牌或者无车辆行驶证、车辆营运证的货运车辆装载货物的检查。 | | |  |
| **市市场**  **监督管**  **理局** | 对在用的称重设备是否是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且检定合格的监督检查。 | | |  |
| 处理意见 | 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

检查对象: 执法检查人员:

（签字/盖章） （签字/盖章）

2022年 月 日 2022年 月 日

说明:(1)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:1.未发现问题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4.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取得联系5.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7.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9.合格10.不合格。(2)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(3)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,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